

斑鸠

宋钧 著

那是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
任何努力都难以补偿

作家出版社

斑鳩

◎宋鈞 著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斑鸠/宋钧著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09. 5

ISBN 978 - 7 - 5063 - 4688 - 7

I. 斑… II. 宋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0153 号

斑 鸠

作者: 宋 钧

责任编辑: 林金荣

装帧设计: | 合 | 和 | · 蒋艳

封面绘画: 姜 涛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zuoja@zuoja.net.cn

<http://www.zuojia.net.cn>

印刷: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数: 270 千

印张: 21.5

印数: 001 - 12000

版次: 2009 年 5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4688 - 7

定价: 28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说的那条船就在下石的海滩上。那是一条废弃的机帆船，只剩下一个空壳，船楼上的木板支离破碎地翘着，已经分不认原来的颜色，仿佛搁置了一百年。那是一个视而不见的景物，每天值班的时候都看不见它，时间久了，感觉就像海滩上突出的一块礁石。

“不碍事啊，那条船！”邵震上半夜向前探出头去，仿佛要凑近去看个仔细。在灯塔巨大的光束下石，那条船影显得小小的，只能看见一个大致轮廓。“晚上值班的时候有没有什么异常情况？”邵震转过身，背靠着石柱，“比如说有规则的灯光，或者是什么异常声音？”

“没有，”我肯定地说，“它就在我们眼皮^底下，^④像自己的鼻子一样熟悉，如果那光亮是会发现的。”

“鼻子？我们好像不会注意自己的鼻子。”邵

目 录

第一章

孤城驿 / 1

李广武 / 6

小家伙 / 12

贼 船 / 18

第二章

形形色色的客人 / 27

潘多拉盒子已经打开 / 33

张望唐河镇 / 42

第三章

孙晋的朋友 / 51

笑面韦驮 / 62

风从北方来 / 67

女生、女生 / 74

第四章

李叔叔 / 85

网撒出去了，小鱼还在欢快地游动 / 94

不要仇恨 / 104

第五章

是谁炸伤了李广武 / 114

唐河支队 / 124
焦土·雪野 / 132

第六章

凯 旋 / 146
我的幸福时光 / 155

第七章

我们家的新人 / 168
在河边 / 174
诱 捕 / 183
最初的清算 / 192

第八章

女客人 / 204
正仁街93号 / 221
唐河苏武 / 232

第九章

阴 影 / 246
邮 差 / 255
我能给你什么 / 264
给孩子们 / 274

第十章

致本城居民的公开信 / 284
梦 魇 / 296
等待台风 / 306

后 记 / 325

第一章

孤城驿

关于我的故事，还是从五〇年开始说起吧。

五〇年春节刚过，我从烟台搭乘一艘双桅机帆船去安东，这是我生平第一次远行。从山东半岛到辽东半岛，算起来距离不太远，但隔着海峡，又分属两省，因此在安东下船的时候，心里也“异乡异客”地怅惘了一回。我从安东坐上开往唐河的长途公共汽车，沿海边公路西行约两个小时，中途在孤城驿下车，这是我此行的终点。

我来孤城驿是投奔一个叫李秉义的人，他是我一个本家叔叔，在孤城驿来亨贸易货栈做店员。在海峡另一面的山东老家，李秉义算是一个体面人，乡亲们管他叫“二掌柜”。李秉义回乡的时候穿着长袍，戴一顶呢礼帽，举止彬彬有礼，浑身透着生意人的谦和劲儿。有一个阶段，父亲曾打算让我跟李秉义出来学生意，那时候我在县城上中学，心气很高，说到生意人，第一个印象就是低眉顺眼打算盘，或点头哈腰招徕顾客，自然是看不上眼。我最感兴趣的是当军官，有一个同学的父亲在国军里做到师长，所以当时很多同学都想从军，除了当兵，那时候我从未起过别的念头。当我在家里待不下去的时候，自然就想到了李秉义，当年李秉义曾经很赏识我，如果那时候跟他出来，估计这阵子我也该戴上呢礼帽了。

孤城驿是一个背山临海的小镇，一片青灰的瓦屋顶，看起来和我们子午山的集镇差不多。打听了几个人，很快找到来亨贸易货栈。印

象里李秉义是做大生意的，但来亨货栈却只是一个简陋的小杂货铺子，临街三间青砖房，门边倒扣着一些大小不等的瓦缸。我推开门走进店里，扑面是一阵浓烈的烧酒气味，店堂里一个人也没有，后门开着，院子里停着一挂铁轮马车，有几个人正在往车上装麻袋包。我径自走到后院，向一个戴蓝布套袖的中年人打听李秉义。那人正在记着什么，他挺诡秘地看看我。“再装五件。”他朝车上吩咐道，然后合上账本，领着我回到店里。

“你要找李秉义？”那人拉过一把椅子让我坐，“他不在这里。”

“不会吧！”我把提包放在椅子上，“孤城驿，来亨，他跟我说过。”

“他进去了。”那人苦笑了一下，“是年前进去的。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事，蹲两天，会出来的。不过生意不能再做了。这种事你知道，他现在太显眼了。”

“那么，我找不到他了？”

“恐怕不行，”那人饶有兴致看了一眼我的提包，“你看，遇上这种事，”他歉意地笑着，“大老远来一趟不容易，我叫杨希贵，有什么事您跟我说，我和老李是至交，这个店有他的股份。”

本来还要详细问一下李秉义的事，这时候后院有人喊杨掌柜，杨希贵从柜台里面拿出一件藏青色棉袍披在身上。

“这样吧，”他说，“你先去东边道驿馆住下来，晚上咱们再谈。”他领着我来到街上，“你往东走，从前面街角往南拐，就看见东边道驿馆了，你找邱掌柜，就说是我的客人。”

我按照杨希贵的指点，找到了东边道驿馆，邱掌柜给我安排了楼上的房间。这是个双人房间，漆成暗红色的地板，进门左手放了两把镂花扶手椅，看起来挺舒服的，比我想象中的小镇旅馆要好一些。我打开随身携带的漆布提包，拿出毛巾肥皂去楼下洗了把脸，然后回来和衣躺在床上。脑子里一阵一阵地响，好像从很远的地方发出嗡嗡的回声。我来得不是时候，看起来李秉义有麻烦了。他本来是个很精明的人，做事谨慎又有心计。印象中的李秉义正派忠厚，能靠得住，所以我来投奔他，我想他会给我找一个账房之类的差事。我是不得已才来找李秉义的，我始终认为做店员或是账房会断送我的前程，但家里

突发的变故，没给我太多选择机会，我很有把握地来了，没想到李秉义弄出乱子，自身难保了。走出家门之后，算起来今天是第四天了，四天里我几乎没怎么睡觉，旅途的困顿一阵阵袭来，不一会儿便迷迷糊糊睡过去了。

我是被一阵敲门声惊醒的。这时候已是晚上，房间里一团漆黑，我用了很长时间才弄明白，我这是躺在外省的一个小旅馆里。门就那么掩着，只需轻轻一推就能进来，但门外的人似乎很注意礼节，又轻轻敲了几下，然后静静地等待。我起来拉开房门，原来杨掌柜来了。

“这么早就睡下了，”他说，“等了一会儿没人，我还以为你走了呢。”黑暗中，听见杨掌柜哗啦哗啦摇着火柴盒。他划着了火柴，在桌上找了一根蜡烛点上，“你还没吃饭吧，我叫了一桌菜，让他们端上来。”

我给他倒水，说您太客气了。杨掌柜说他也还没吃饭，走了一批货，刚刚打点完。他脱下棉袍在椅子上坐下来：“大纟丝的行情看涨，可政府硬要按平价收购，茧壳还是去年的价，眼下已经到雨水了，新茧种一上来，茧壳还能往下落。”

我不懂他在说什么，但出于礼貌，只能故作认真地听着。杨掌柜兴致很好，他不时地撸一下蓝布套袖，显出挺忙碌的样子。听他说话的口气，好像买卖做得挺大，但我总感觉他只能卖点针头线脑，那副蓝布套袖让他显得很利索，也很小气。

一会儿工夫，茶房端着托盘上来了。待几样菜摆好之后，杨掌柜从棉袍里摸出一瓶烧酒：“忘了问您贵姓了。”他一边往瓷盅里斟酒一边望着我。我说姓李，李广举。然后拖过椅子在他对面坐下来。

经他提议，我们先为我的“光临”干了一盅，然后他往我盘里夹了一块鱼，说这是梭鱼，眼下刚开春，水还是凉的，此刻梭鱼还没睁眼，等到天气暖和以后，梭鱼睁开眼睛就不好吃了。我看了一眼，盘里那条鱼分明是大瞪着眼睛的。鱼很好，肉质鲜嫩细腻，只是口味淡了一些。杨掌柜先叫我老李，后来又喊我李掌柜，东拉西扯的，净是无关紧要的客套话，眼见第三盅酒喝下去了，他还没进入正题，于是我又问起李秉义的事。在蜡烛跳跃的光影里，杨掌柜闪烁其词地叙述

了李秉义出事的经过。我得到的信息大致是这样：李秉义参与了一宗非法买卖，被唐河县公安局抓走了，现在连人带货扣在唐河镇，至于李秉义做的是什么买卖，杨掌柜没说，只知道是走海路，从唐河装船运往山东某地。

杨掌柜又给我斟满了酒：“来，李掌柜，咱们喝。”他右手捏住酒盅，左手伸开巴掌遮着，一仰脖子喝了。能看出来，杨掌柜不是个有酒量的人，几盅酒喝下去，他从脸到脖子都有些发红，而此刻我还没有什么感觉。

“李掌柜呀，今天能遇上你是咱们的缘分！”杨掌柜撸着袖子，“李秉义的事儿就算过去了，他能办的我都能办，需要什么你尽管开口，咱不走机帆船，咱走渔船。老李就是弄了一条大船，想排场一下，都砸进去了。”

杨掌柜显然是把我当成了客商，当成了某种非法买卖的另一方，他想在李秉义被羁押的时候接过他的生意，这我早就感觉到了。我告诉他我不是生意人，只是李秉义的同乡，一个亲戚，过来投奔他，仅此而已。“不说实话了，”杨掌柜探询地打量着我，“能看出来你老兄道行挺深，你是真人不露相啊！”

我不想分辩。杨掌柜已有些醉意，此刻很难让他改变最初的印象，我只想知道李秉义的事。一船的货不是小数目，不知道他会受到什么样的惩罚。我问李秉义会不会判刑，杨掌柜说这种事情多了，从民国到伪满，一直没停过，走朝鲜，走关里，多少年蹚出的路子，抓着了，货物充公，抓不着对半挣。按他的说法，丢了货物已经够倒霉的了，没听说有谁被判过刑。“害怕了，”杨掌柜满脸醉意笑望着我，“你是害怕了，老李的事吓着你了，”他朝我放在床上的绛色提包溜了一眼，“你就这么空着手回去？”

他大概以为我的提包里装着大笔货款。我认为这是一个危险信号，他该不会见财起意吧！但我很快打消了这种顾虑，尽管这个人没给我留下好印象，但估量一下，他还不会对我构成什么威胁，何况我实在也没有什么好算计的。我的提包是挺体面的，一路上曾引起过一些关注，但那里面除了几件衣服，再就是几本书了。

我们俩喝光了那瓶烧酒，杨掌柜已是醉眼朦胧了，从他告辞时的客气劲儿，能看出他对那不存在的生意还保留着某种期望。我也不跟他多说什么，该说的我都说了，信不信只能由他了。我想送送杨掌柜，但他一再让我留步，我站在门口，看着他踢踢踏踏走下木楼梯，然后是很响亮的开门声，茶房在下面喊：“杨掌柜您走好。”

我回来插上门，然后下意识地拉了几下，感觉还结实。也许我过于谨慎了，但杨掌柜看我提包的表情很值得怀疑，我想我的麻烦就在于杨掌柜误解了我，他拿我当富商大贾看待。如果你腰缠万贯投宿在异乡的小旅店里，你能踏实得下来吗！

出来的时候我就没想回去，我带的一点钱除了路费，已所剩无几，这点钱甚至不能让我体面地返回山东。对李秉义的信任使我处在一种尴尬的境地。我觉得眼下最要紧的是找一份工作，哪怕比账房和店员再差一等都行。以我现在的处境，已经没有什么可以选择的余地，山东方面没给我留下退路，我只能一直往前走。

我找出随身携带的小本子，在通讯录里寻找下一个可以落脚的地方。在东北这一片，除了李秉义，还有一个同学吕克贞。吕克贞中学没毕业就去了满洲里，在铁路上做调度员，前些时候来信说已经当上了货运主任，正在学俄语，想找机会去苏联留学，但愿他现在还没走。于是我给吕克贞写了一封信，让他帮我找一份工作，并说明如果办妥了，别忘了随信寄点路费，因为我估计不等接到吕克贞的回信，剩下的那点钱就要花光了。我总不能步行去满洲里。

信写好了，我把它折起来放在桌子上。这时候又有人敲门，我隔着门问了一句，外面说：“没事，别忘了，睡觉的时候把蜡烛吹了。”是茶房的声音。我把烛台移到床头的小橱上，本来想看一会儿书，但蜡烛已经差不多燃尽了，这时候又不能喊茶房，索性吹了蜡烛脱衣上床躺下。

房间里有一面是火墙，很暖和。外面起风了，一阵一阵，像海潮的声音，也许就是海潮吧。后来那声音逐渐远去，朦胧的光影里，我看见有人在翻我的提包，我猜那准是杨掌柜在找钱，我走过去拍拍他的后背，杨掌柜直起腰扭过头看我，那张脸是苍白的，一点表情也没

有。我拿起提包，底朝上把里面的东西抖搂出来，我说你看我就带了这么多东西，你没想到吧。杨掌柜迟疑了一会儿，突然撮起嘴唇，金鱼吐泡似的发出一串声音：噜噜噜噜噜噜噜……后来我又看见李秉义了，他被五花大绑押回孤城驿，到处寻找他藏匿的财宝，那些私货装在好几辆马车上，缓缓地跟在他身后。

李广武

即使现在——在我写这部手稿的时候，回头审视最初的行为，我也认为离家是明智的选择。某些时候，你的存在会使当事各方陷入尴尬境地，这时候你最好还是离开。在遭遇尴尬的时候，有些人躲出去了，说得体面一点叫回避，在我老家子午山，有一种更直接的说法——跑了。五〇年春节后某一天，子午川前街李秉生家的次子李广举突然“跑了”。我离家的时候颜面扫地（这一节我会在后面写到），一个人偷偷溜出来，只是想走得越远越好，我走出去了，一走就是多年。

在我的一生中，有一个人至关重要，那就是我哥李广武。尽管在成年之后的绝大多数时间里我和李广武分隔两地，甚至不通音讯，但我每时每刻都能感受到他的存在。从某种程度上说，我就是他，他就是我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是以他的名义活着。李广武这名字是一顶体面的帽子，我和我哥曾经共同拥有过它。那是一次偶然的诱惑，当我在诱惑中警觉的时候，一切似乎都无法补救了，我得到了一大堆东西，但把自己给弄丢了。我这么说并不过分，李广举这名字在我二十岁离家的那个初春戛然而止，它连同我的身份一起丢失了，此后我再也没能让它复活。

还是先说说我的家庭吧。我和李广武自小是跟父亲长大的，母亲在我两岁多一点的时候便去世了。母亲去世后父亲没有再娶，从我记事的时候起，父亲似乎就已经很老了。母亲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痕迹，除了我和李广武，再就是一件蓝布团花夹袄。每逢母亲的祭日，父亲都会在堂屋里烧一炷香，那件夹袄就摆在桌子上，父亲让我和李广武

给那件夹袄磕头。

在童年的记忆里，李广武经常背着我去东游西逛，我总是把鼻涕蹭到他肩上。我必须把鼻涕蹭到他肩上，因为我要趴在他肩上往前看。有时候他会把我蹬在地上，捏着我的鼻子说：“擤擤，你个鼻涕鬼！”

李广武上过两年学，他比我大四岁，上学的时候我们同班。那时候韩复榘在山东办新学，我们进的便是新学堂。父亲是个有见识的农民，家里有几垧好地，日子也还过得去。父亲自己就上过塾学，会念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处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。”并且节奏掌握得很有分寸。有时候念着念着就忽然失意起来，自谦说念书太少，难得出息，仿佛非得当上山东省主席才能对得起家人。已经做稳了农民的父亲对我们兄弟有一些不切实际的奢望，从他给我们取的名字来看，他是有野心的。我哥胆子大，从来不知道害怕，父亲给他取名广武，说他将来适合在军界发展。我叫广文，大概是想让我当文官，但后来看见各省都是军人当政，临上学时又给我改名广举，取文武兼备的意思。现在看来，我们都辜负了父亲的厚望。

李广武的胆量在老家那里是出了名的。往年每到冬季都有湖州客商过来收购黄鼠狼皮，据说是用来制笔，这时候李广武就忙活起来，他拿出全部的兴趣和智慧对付黄鼠狼，以至于夜不归宿。村西的乱葬岗子有很多黄鼬窝，黄鼬在坟墓上打洞，黑黢黢的洞口露着朽烂的棺材板。李广武白天去下了套子，半夜的时候便悄悄爬起来去收获猎物。他在这方面很有天分，据他说黄鼬机警得很，说破了就别想有一点收获。每次逮到黄鼬，他总是找个隐蔽的地方尽快处理好，皮扒下来用秫秸撑起来，然后拢一堆火把肉烤着吃了。我曾经被邀请去吃一回，感觉有一股骚烘烘的怪味，但李广武不在乎，他很快就把整只黄鼬全吃光了。

春季里阳气上升，我们那一带多有黄鼬魅人的事，李广武一到，病人立刻匍伏在地，声称再不敢为祟。后街五福婶子，五十多岁的人了，犯起病来身手矫健，动辄蹿到房脊上，家人请来驱邪先生，百般整治也降服不了，李广武随着人去看热闹，五福婶子立刻趴在地上磕头。李广武这个能耐被人广为传诵，在他还很小的时候，便在子午川

享有与他年龄不相称的声望。至今我还清晰记得这样的场面：李广武被领进病人家里，还显稚气的脸上故意作出威严的样子，因而显得有点傻气。一般情况下，他会用童声重重咳一声，以宣布自己的存在。这时候，带路的大人通常会用夸张的语气报出李广武的名字，于是病人便战战惕惕作恐惧状。有时候，李广武会即兴发挥，如摔碎一只破碗，或打坏某样不值钱的用具以壮声威，也没有什么现成的套路，一切都要看他当时的心情，而那时候他才只是个不到十二岁的鼻涕鬼。

李广武显然不是念书的材料，他把心思都用在荒山野地里，逮鸟、摸鱼，每样他都能弄得很像样，唯独不会念书，在他还没弄懂两位数加减法的时候便早早退学了。退学后的李广武终日与家里的两头牛为伍，我早晨上学的时候，经常能看见他蹚着露水在河边的草丛里放牛。雨季里，每逢子午河涨水，他总是赶着牛过河来接我，我们拽着牛尾巴蹚着齐腰深的急流过河。我们自小聆听父亲念诵“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”，这对我们很有好处。父亲教诲我们看重手足之情，我们做到了。而他自己从来就是一位名副其实的慈父，由于心肠太软，即使我和李广武偶尔犯点小错，他也不会体罚我们。我们的家庭比一般农家更具有温情。

李广武是在1945年冬季参军的，那年他十九岁。他走得非常突然，事先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要参军，当他把这个决定告诉父亲时，我们都感到万分惊讶。更让我们惊讶的还在后头，当天晚上，区妇救会长郭兰领了几个人风风火火来到我们家，不由分说便把一个大红的光荣灯挂在大门口。父亲和李广武正在铡草，父亲扔了铡刀迎上前去，口口声声喊郭会长，说郭会长你看能不能缓一缓，我都这一把年纪了，孩子走了家里这些地怎么办。那些人并不理会父亲的请求，一圈人都望着父亲笑，其中一个女干部把郭兰往前推了一把，说大叔，从今往后您老别再叫她郭会长了，现在她是您儿媳妇了。父亲探询地望着李广武，李广武倒显得很沉稳，他大大方方把人们让进屋，拿出柿饼大枣招待客人，又吩咐我烧水沏茶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看见郭兰，我的新嫂子（如果这是真的）长得很喜

兴，细高的个子，棉衣外面扎着皮带，浑身透着一股热情劲儿。我蹲在外屋灶坑前，不住地往东屋偷看，此刻，灯影里的郭兰好像挺腼腆，她紧抿着嘴唇，脸上做出很有分寸的微笑。有人起哄说：“握手。”李广武便和郭兰握手。又有人说：“笑一个，握双手。”郭兰伸出双手，但李广武只伸右手不伸左手，他把左手背在身后，看起来挺有派头，只有我知道李广武的秘密，他左手少一根手指头。李广武笑得很好，标准的新郎模样，这家伙甚至还应众人之邀，公鸡打鸣似的和郭兰合唱了一首拥军歌：“十五的月亮挂高空，万里无云分外明……”郭兰开始的时候还挺正经，唱着唱着就笑出了声，剩下李广武一个人独唱：“……光荣灯，真光荣，灯上写的是光荣，喜报送到家里来，全家老少乐融融……”能看出李广武挺高兴的，他在认真对待这件事。我的喜悦不亚于李广武，感觉像在做梦。郭兰就像不可思议的田螺姑娘，一下从什么地方冒出来，明天天亮之后，她还会在这里吗？挂在门口的那个红灯轻轻地摇着，看样都是真的。我正在胡思乱想，郭兰走了出来，她拍拍我肩膀，说：“兄弟，让我来吧。”

那天晚上李广武就真的娶了郭兰。由于事情太突然，他们甚至没有一套新婚的铺盖。新房就设在西屋，我把自己的铺盖搬走，给他们腾了个地方。那天晚上父亲是个局外人，他没有参加他长子的婚礼，以至于新人要行大礼的时候找不到“高堂”，后来只是互相鞠了一躬。父亲很晚才回来，见我搬到东屋，他小声问我：“这就住下了？”

“住下了，”我笑着说，“他们……结婚了。”

父亲一声不吭在炕沿上坐着，后来便吹了灯上炕躺下。大门口的光荣灯映得窗户纸一片通红，父亲爬起来向窗外望了望，又摸摸索躺下，黑暗中，父亲自言自语说：“这叫什么事儿啊！”

第二天李广武就走了。李广武走后，我们从别人口中陆续知道了他娶亲的经过。

李广武那天本来是要去吴家油坊，他用架子车推了一麻袋黄豆，走在孙记大车店的时候被人堵住了。区委会正在扩军，李广武提着油瓶进了扩军会场。会场就在大车店里，南北两条大炕上坐满了人，炕洞里劈柴烧得正旺。李广武看见炕洞正上方有一块空地方，就坐了过

去。他坐了一会儿，大概是觉得炕太热，就跳到地上站着。炕上的人都闷着头一声不响，任凭炕再烫也没人动地方，屋里的气氛非常压抑。李广武的不安分给会场添了一些生气，屋里人都对他投以怪异的目光。区委会的一位女干部清了清嗓子，问李广武：“怎么样，你同意了？”

李广武愣了一下，说：“看看吧。”他还没弄明白是怎么一回事。

“参军吧，到咱们自己的队伍上去，”女干部笑咪咪地，“我看你小伙一表人才，将来肯定会有出息。”

女干部看起来挺顺眼，也会说话，李广武似乎无法拒绝，他挺为难地挠着头：“要是不同意呢？”

“那就回炕上坐着，”女干部又换了一副面孔，“什么时候同意了再下来。”

“别，”李广武冲炕上的人做着怪脸，“别逼我上炕。”

屋里忽然发出一阵哄笑。

“你真幽默！”女干部红了脸，“拣便宜也不看个地方！”

“不就是当兵嘛，”李广武说，“行，把我记上，李广武，子午川的。”他边说边提着油瓶往外走，“我还要去打油呢。”

“你等一下，”女干部一把拽住李广武，兴奋地冲着外屋喊，“快叫郭会长，第一个小伙出来了，还挺漂亮！”

晚来的李广武还不知道，那天他看似漫不经心的许诺会给他挣来一个媳妇。

后来我看过一份资料，说是在解放战争中，共产党的部队里每四个兵就有一个是山东人。这个比例是很惊人的，不客气地说，共产党的天下简直就是山东人打下来的。在纵横数千公里的国土上，山东人几乎参与了所有的战争。凡是有兵的地方，你总能循着鼻音浓重的“山东腔”，看见山东人的身影。他们身穿黄棉袄，肩扛笨重的步枪，以山东人特有的耐力，去承受战争的重压。这其中就有我哥李广武。

那天大车店里的扩军开始并不顺利，任区委会的人磨破了嘴皮子，人们就是一声不吭。郁闷的场面使区长大为恼火，他下令把人都请上炕，然后使劲往炕洞里加劈柴。有人热得受不了，动了，区委会的人就问：“怎么样，想通了？”后来谁也不敢动了，屋里弥漫着一股焦糊

味儿，但人们都像凝固了一样，一动不动忍受着火炕的煎熬。参加扩军的郭兰先沉不住气了，她打破沉闷，慷慨激昂地放出话来：谁第一个报名，她就嫁给谁。出乎所有人的意料，子午区妇救会长扔下一个让人惊喜的悬赏。郭兰的决定引起一片骚动，但并没有招来预期的反应。眼看热烈的场面又沉寂下去，郭兰的自尊心似乎受到了伤害，她拢了拢头发，说：“你们都怎么了，我真的就那么不值？”郭兰显然还不知道我的同乡们的性格，其实在场的人没有一个会拒绝郭兰，我敢说，他们心里都痒痒的，但在众目睽睽之下站出来把郭兰领回家，除了需要点儿胆量，还得有足够厚的脸皮。我不是说李广武就是厚脸皮，如果他知道实情，我想郭兰就会被别人领走。郭兰的鲁莽反而把事情弄糟了，她极度尴尬地站在众人面前，像一只在集市上等着出售的羊。妇救会长的冲动并没持续多久，据在场的人说，郭会长吓得脸都白了，看看她实在顶不住了，另一个女干部借故把她支走了。另据有人透露，在李广武之前，其实有人报名，那人是刘家岙的杀驴王。我们都知道杀驴王，上学放学，经常能看见他在村道上招摇，肩上搭着新剥的驴皮，浑身血渍斑斑。他相貌丑陋，身材瘦小，走起路来总是试试探探的，像没开绊的小鸡。杀驴王可不管那一套，据说他共举了三次手，但主持会议的女干部眼皮上翻，故意装作看不见，后来杀驴王一着急，就从炕上站了起来，可紧跟着就站起来两个壮汉，生生又把他摁在炕上，杀驴王不得伸展，委屈得眼泪汪汪。后来便是提着油瓶的李广武进来了，他很走运，事后有人感叹说：满天一个大雨点子，一不小心砸在李老头上！

李广武确实很幸运，在他走后，村里人都说他十有八九是回不来了，让一个不知道害怕的人进入枪林弹雨的战场，那就不仅仅是冒险了。父亲是带着失去儿子的沉痛心情把李广武送走的，他曾不止一次对我说：你哥能活着回来就好。那时候他老人家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夙愿，他对儿子的期望已经降到最低点——仅仅是活着回来。

李广武一去便是四年，四年当中我们没有他任何消息。大规模战争结束之后，子午山陆续有人回来了，他们带回了阵亡者的确切消息和遗物。那个阶段父亲挺忙碌，经常外出打探消息，回来便夸奖谁谁